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套期保值类金融衍生品业务的 可行性分析报告

一、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背景及目的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常经营中有外币结算需要,同时持有外汇资产及外汇负债,由于收入与支出币种的不匹配,存在以美元为主的汇率风险敞口。为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防范金融市场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成果造成的不利影响,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拟根据具体业务情况,适度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

上述交易拟采用外汇远期、掉期、期权及相关组合产品,对冲公司拟履行境外合同预期收付汇及手持外币资金的汇率变动风险。外汇衍生产品作为套期工具,其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能够降低汇率风险引起的风险敞口变化程度,从而达到相互风险对冲的经济关系并实现套期保值目的,以满足公司稳健运营的需要。

二、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业务概述

公司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将遵循合法、谨慎、安全、有效的原则,金融衍生品交易以套期保值、规避和防范利率、汇率风险为目的,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进行投机交易,符合公

司安全稳健、适度合理的风险管理原则。本次交易事项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资金使用安排合理。

三、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必要性

公司境外采购、销售业务使用外币结算。为有效规避和防范开展海外业务过程中的汇率波动风险,合理控制汇兑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结合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将视汇率波动的实际情况,审慎选择适合的市场时机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

四、2026年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业务基本情况

(一) 交易金额:根据2026年总体业务需求,公司将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或等值外币的额度内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上述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10,000万元或等值外币。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交易总额度的10%。

(二) 合约期限:公司所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业务期限在一年以内(含)。

(三) 交易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批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 交易对手: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质的金融机构,不涉及关联方。

(五) 流动性安排:所有金融衍生品业务均对应正常合理的进出口业务背景,与收付款时间相匹配,不会对公司的流动性造成影响。

(六) 其他条款:所有金融衍生品业务主要使用公司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到期采用本金交割方式。

(七) 交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互换、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货币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等外汇衍生产品业务。

(八) 资金来源:公司拟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资金为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五、金融衍生品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合法、谨慎、稳健、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进行投机性和单纯的套利交易,但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也可能存在一定的风险,主要包括:

(一) 市场风险:公司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主要为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套期保值类业务,汇率波动具有双向性,衍生品交易合约汇率、利率与到期日实际汇率、利率的差异将产生交易损益。在衍生品的存续期内,每一会计期间将产生重估损益,至到期日重估损益的累计值等于交易损益,存在因标的利率、汇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导致金融衍生品价格变动而造成亏损的风险。

(二) 流动性风险:公司拟开展的衍生品投资业务性质简单,交易的期限均根据公司目前的业务情况及未来的收付款预算进

行操作,有效期在一年以内(含),但是存在因公司业务变动、市场变动等各种原因需提前平仓或展期已办理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存在须向银行支付差价的风险。

(三) 履约风险: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存在因合约到期无法履约造成违约而带来的风险。

(四) 操作风险: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操作人员未能及时、充分理解衍生品信息,或未按规定程序进行交易操作而造成一定风险。

(五) 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六、风控措施

(一) 公司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禁止任何风险投机行为。

(二) 公司已建立《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衍生品投资内部控制及信息披露制度》,对公司从事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控制、审批程序、后续管理和信息披露进行了明确规定,能够有效规范衍生品交易行为,控制交易风险。

(三) 公司将合理调度资金用于金融衍生品业务,同时加强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交易额度不得超过公司决策机构批准的额度。严格控制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资金规模,严格按照公司制度中规定的权限下达操作指令,根据规定进行审批后,方可进行操作。

(四) 公司投资工作小组负责金融衍生产品交易业务方案制订、业务操作及日常联系与管理,关注变动情况并及时向公司管理层报告。如出现重大风险或可能出现重大风险及时上报董事会,提示风险并提供解决方案和执行应急措施。

(五) 公司从事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时,慎重选择与资信情况良好、长期合作的境内外大型商业银行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选择监管机构批准、具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质的金融机构,密切跟踪相关法律法规,规避可能产生的法律风险。

七、对公司的影响

本着稳健经营的原则,在建立有效风险防范机制的前提下,公司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业务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用于规避利率汇率等风险、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进行投机性和套利交易,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公司安全稳健、适度合理的风险管理原则。

八、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可行性分析结论

公司的境外业务具备充分且真实的业务背景,具有开展金融衍生业务的客观条件和需求。拟开展的衍生品业务以及所涉及的品种,均匹配公司业务,充分利用金融衍生品交易的套期保值功能,对冲经营活动中的汇率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可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符合公司稳健经营的要求,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公司已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制定规范的业务操作流程和授权管理体系,配备专职人员,所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是有效可行的。

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能有效降低汇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具有必要性和可行性。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2日